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業務助理 莊郁賢

電話：03-3322101#7522

電子信箱：80013270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宋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3009430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十 (376735100E_1130094309_ATTACH1.png)

主旨：轉知國家華語測驗推動工作委員會(以下簡稱華測會)辦理
「華語文能力測驗」113年11月正式考試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華策會113年9月24日華測字第1132000136號函辦理。

二、報名時程：113年9月23日(星期一)至同年10月15日(星期二)止，報名截止日後，若有剩餘名額，將開放追加報名至同年10月18日止。

三、考試日期與項目：

(一)113年11月9日(星期六)：聽讀測驗-電腦化適性測驗。

(二)113年11月10日(星期日)：

1、口語測驗：Band A、Band B。

2、寫作測驗：Band A、Band B。

3、聽讀測驗：電腦化適性測驗，週六額滿再加開。

四、測驗地點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德明財經科技大學、中原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靜



教務處 113/10/01 13:05



1130007261

有附件

宜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文藻外語大學、慈濟大學，共10所考試中心。

五、測驗費用：

(一)聽讀測驗：新臺幣(以下同)2,000元。

(二)口語測驗、寫作測驗：每等級1,400元。

六、華測會業已實施新版報名與考試規則，重大變革可詳參

「華語文能力測驗」網站，說明：

(一)報名之前須上傳大頭照。

(二)僅接受憑護照或居留證入場，不接受影本或翻拍照、雙證件如學生證、健保卡等補救措施。

(三)嚴禁攜帶任何金屬和電子裝置入座，包括零錢、鑰匙、飾品等。

(四)個人報名資料須和護照或居留證完全一致，若有不符，將無法參加考試。

七、優惠訊息：

(一)同時報名聽讀、口語、寫作三項測驗，可享八折優惠。

(二)為華測會策略聯盟單位，所屬外籍人士可享九折優惠。

八、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g.sc-top.org.tw/>。

九、線上模擬測驗：<https://tocfl.edu.tw/index.php/exam/test/page/19>。

十、檢附旨揭測驗電子文宣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(含大專院校、高中職、公私立國中小)、桃園市政府婦幼發展局(新住民事務科)

副本：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終身學習科(含附件)

